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

广东 TCL 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

容诚专字[2026]518Z0244 号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中国·北京

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，
您可使用手机“扫一扫”或进入“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（http://acc.mof.gov.cn）”进行查验。
报告编码：京261AKEQUDV

目　　录

序号	内　　容	页码
1	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	1-2
2	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	1-2

RSM 容诚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总所：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
1 幢 10 层 1001-1 至 1001-26 (100037)
TEL:010-6600 1391 FAX:010-6600 1392
E-mail:bj@rsmchina.com.cn
https://www.rsm.global/china/

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

容诚专字[2026]518Z0244 号

广东 TCL 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
我们接受委托，审核了后附的广东 TCL 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 TCL 智家）编制的《广东 TCL 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合肥家电 100%股权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》（以下简称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）。

一、管理层的责任

TCL 智家管理层的责任是编制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，保证其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录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二、注册会计师的责任

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 TCL 智家管理层编制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发表审核意见。

我们按照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—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》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，以对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。在审核过程中，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。我们相信，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。

三、鉴证结论

我们认为，后附的 TCL 智家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TCL 家用电器（合肥）有限公司实际盈利数与业绩承诺数的差异情况。

本审核报告仅供 TCL 智家 202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，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。

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购买TCL家用电器（合肥）有限公司

100%股权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

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，曾用名“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”）编制了《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TCL家用电器（合肥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合肥家电”）100%股权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》。本专项说明仅供公司2025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，不适用于其他用途。

一、股份收购基本情况

1. 交易对方

本次交易对方为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TCL实业”）。

2. 交易标的

本次交易的标的为TCL实业所持有的合肥家电100%的股权。

3. 交易价格

根据深圳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《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拟支付现金进行股权收购涉及的TCL家用电器（合肥）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》（深中联评报字[2023]第162号）（以下简称“资产评估报告”），截至评估基准日2023年4月30日，公司收购的合肥家电100%股权评估价值为33,404.28万元，交易双方经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为33,000.00万元，公司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价款。

4. 交割情况

2023年12月20日，本次交易完成交割，公司取得合肥家电100%的股权，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披露的《关于收购TCL家用电器（合肥）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7）。2023年12月29日，合肥家电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。

二、业绩承诺内容

本次交易已于2023年实施完毕，根据公司与TCL实业签署的《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与TCL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TCL家用电器（合肥）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》约定，TCL实业作为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，承诺合肥家电于2023年、2024年和2025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母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3,562.21万元、3,793.96万元和4,133.35万元。

三、2025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

公司聘请符合《证券法》规定的具有证券服务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合肥家电2025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《TCL家用电器（合肥）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（容诚审字[2026]518Z0549号）。经审计，合肥家电2025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母净利润为8,446.12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　目	年度	业绩承诺数	业绩承诺实现数	差额	应补偿金额
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归母净利润	2025	4,133.35	8,446.12	4,312.77	0.00

经审计，截止2025年12月31日，合肥家电已达成2025年度业绩承诺数，TCL实业应补偿的金额为零。

四、本专项说明的批准

本专项说明经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9日批准报出。

公司名称：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3月9日